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February 2021

第 2565(202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 2286(2016)和 2532(2020)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74/270 和 74/274 号决议，

重申，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并实现可持续恢复，这需要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强合作和声援，需要采取协调、包容、全面和全球性的国际对策，由联合国发挥关键作用，

认识到武装冲突可能使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加剧，而这一大流行病反过来也可能加剧武装冲突对人道主义的不利影响，加剧不平等，表示关切安理会第 2532(2020)号决议提出的全面立即停止敌对行动的呼吁未得到充分重视，

回顾《国际卫生条例(2005)》和适用的国际法规定的义务，

强调人类的团结、共同起源和声援，强调面对大流行病的共同威胁需要加强国际合作，特别是在武装冲突、冲突后局势中和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促使全球能够公平获得高质量、安全、有效和负担得起的诊断工具、治疗用品、药品和疫苗、基本卫生技术及其组件以及 2019 冠状病毒病防治设备，并考虑到需要不断激励新医疗卫生产品的开发，

重点指出，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呼吁，随着病毒新变种的出现，应增强科学合作、透明度、信息交流和科学知识共享，包括流行病学和基因组序列数据，增强公平获得 2019 冠状病毒病卫生保健产品的机会，并在这方面认识到世卫组织的关键作用和获取 COVID-19 工具加速计划(ACT 加速计划)的重要性，

强调指出公平获得安全、高效、负担得起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对于结束这一大流行病至关重要，注意到需不断激励新医疗卫生产品的开发，重点指出疫苗接种面临的障碍，包括在武装冲突局势、冲突后局势和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请回收



下在资金、供应、制造能力、交付、物流和管理方面的差距以及其他可能对疫苗接种工作产生消极影响的因素，

*表示关切*疫苗获取方面的进展参差不齐，*认识到*受冲突和不安全局势影响者尤其有可能被落在后面，

*认识到*秘书长为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受冲突影响国家的潜在影响作出的努力和提议的措施，特别是他呼吁立即实行全球停火，

认识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广泛免疫接种作为一种全球公共卫生产品在预防、遏制和阻止 2019 冠状病毒病及其变种传播方面的作用，以便结束这一大流行病，

*认识到*世界各地的卫生工作者，特别是女性卫生工作者，以及其他一线和必要工作人员(包括人道主义援助人员)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发挥关键作用，作出努力，采取各种措施保护民众的健康、安全和福祉，

还强调指出，针对这一大流行病的有效卫生对策需要解决全球和具体国家的实际作业难题，诸如对卫生工作者的保护、监管审批延迟、供应链管理和物流、保健服务供应数据以及私营部门和社区的应对措施，*强调*国家疫苗接种方案的重要性，

重点指出，世卫组织呼吁采取措施制止关于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等方面的污名化蔓延及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的传播，包括为此而与社区互动以及在武装冲突、冲突后局势中和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借助民事、警务和维和努力，

*欢迎*向 COVID-19 疫苗全球获取(COVAX)机制捐赠疫苗的国家努力为世界上最需要者提供最广泛、最公平的国际获取机会，欢迎其他渠道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捐赠，

*表示赞赏*国家和国际医务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继续作出贡献，*赞扬*联合国系统特别是世卫组织在迅速协调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全球对策方面的关键领导作用和会员国在此方面的努力，

*认识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促进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表示深为赞赏*联合国维和行动中包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人员在内的联合国人员面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及其后果作出了非凡努力，*强调指出*他们的健康和福祉的重要性，*注意到*联合国军警人员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之友小组的设立，目标是为军警维和人员接种疫苗制定政策建议，以确保维和特遣队紧急接种疫苗并改善维和人员的安全，

考虑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已达前所未有的程度，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维护，

1. *呼吁*加强国家和多边方针以及国际合作，诸如在 ACT 加速计划内建立的 COVAX 机制，并酌情加强其他相关举措，以便在武装冲突局势和冲突后局势中及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促进公平和可负担地获得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强调指出*需发展国际伙伴关系，尤其是为了扩大疫苗生产和分发能力，考虑到不

同的国情，并指出需不断激励新卫生保健产品的开发；确认 2019 冠状病毒病广泛免疫接种作为一项全球公共卫生产品的作用；

2. 再次要求在安理会议程所列各个局势内普遍、立即停止敌对行动，支持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在这方面所作努力；

3. 要求武装冲突各方立即实行持久、广泛和持续的人道主义暂停，以便除其他外，便利在武装冲突地区公平、安全和不受阻碍地交付和分配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

4. 呼吁给予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及其设备、运输工具和用品全面、安全、立即和畅通无阻的人道主义援助准入，以便除其他外，酌情便利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呼吁确保这些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的保护和安全保障，在这方面，敦促所有各方保护民用基础设施，这对于为在武装冲突和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等局势中提供与疫苗接种和相关医疗保健有关的必要服务而交付人道主义援助至关重要；

5. 重申，普遍和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及人道主义暂停不适用于针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又称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努斯拉阵线、所有其他与基地组织或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以及被安全理事会指认的其他恐怖主义团体所开展的军事行动；

6. 要求武装冲突所有各方充分遵守国际法、包括适用的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特别是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规定的义务以及 1977 年和 2005 年《附加议定书》规定的适用于武装冲突各方的义务，确保尊重和保护所有医护人员和专门履行医护职责的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他们的运输工具和设备以及医院和其他医疗设施；

7. 请秘书长报告本决议执行情况，特别是经常和视需要全面评估处于武装冲突局势和复杂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国家的疫苗可获性和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包括疫苗接种方案所面临的障碍，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8. 表示打算审查秘书长提请安理会注意的敌对行动和武装团体活动阻碍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的各个具体情况，并考虑可能需要采取哪些进一步措施，以确保这些障碍得以消除，敌对行动暂停，以便能够开展疫苗接种；

9. 呼吁制定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接种国家计划，把出现 2019 冠状病毒病严重症状风险较高者和最脆弱者，包括一线工作人员、老年人、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无国籍者、土著人、移民、残疾人、被拘留者以及生活在任何非国家武装团体控制区的民众纳入接种计划；

10. 呼吁为考虑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人道主义局势影响的 2021 年全球人道主义状况概览、ACT 加速计划及其 COVAX 机制等机制、卫生系统连接平台以及其他相关倡议和举措充分供资，以便加快开发和生产以及公平获得 2019 冠状病毒病诊断工具、治疗用品和疫苗；

11. 强调声援、公平和效能的紧迫必要性，邀请发达经济体和所有有能力的经济体向中低收入国家和其他有需要的国家捐赠疫苗剂量，特别是通过 COVAX 机制捐赠，除了在具体国家的框架基础上，还包括在世卫组织分配框架基础上，促进公平获得和平等分配 2019 冠状病毒病医疗卫生产品；

12. 促请会员国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促进研究和能力建设举措，并以协作、协调和透明的方式加强在科学、创新、技术、技术援助和知识共享方面的合作和获取渠道，包括为此加强现有机制之间的协调，特别是与发展中国家协调，以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还呼吁采取步骤，防止可能有碍获得安全有效疫苗的投机行为和过度储存，特别是在武装冲突局势中；

13. 还请秘书长特别代表和特使在各自任务范围内，酌情与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COVAX 机制和 ACT 加速计划以及其他相关倡议和举措协调，利用与武装冲突各方的斡旋和调解，促进武装冲突局势中 2019 冠状病毒病对策，包括疫苗接种，并在对安理会日常报告中指出可获性面临的障碍以及破坏或阻碍努力实现暂停以便疫苗接种的各方；

14.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